

安徽省工商联(总商会)

皖联办〔2025〕7号

关于印发《安徽省工商联推进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工商联、机关各处室、工商导报社、各直属商会：

《安徽省工商联推进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实施方案》已经省工商联党组会议和主席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试点市工商联工作中有关经验做法、困难问题及意见建议，请及时报送省工商联。

安徽省工商业联合会办公室

2025年7月2日

安徽省工商联推进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引导民营企业建立和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党中央关于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重要决策部署要求，全面贯彻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法，根据《全国工商联推进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工作方案》要求，安徽省工商联将通过执委企业试点先行方式，逐步推进我省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推动民营企业治理现代化。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贯彻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法，以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助力培育更多世界一流企业为目标，以工商联执委企业为重点，试点先行、分类推进、逐步深化，引导和鼓励工商联执委企业先行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带动和促进我省广大民营企业逐步建立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实现治理现代化，为加快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三地一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安徽篇章贡献民营经济力量。

二、试点范围

在我省的全国工商联执委企业和省工商联执委企业全部纳入试点企业。

合肥、蚌埠、滁州、马鞍山、芜湖、铜陵六市工商联开

展试点工作，争取试点市工商联执委企业实现全覆盖。

鼓励试点市域内有条件的县工商联开展试点工作。

鼓励支持各级工商联依托所属或所联系的商会开展非执委企业试点工作。

三、重点任务

根据党中央关于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部署要求，结合试点市实际和企业特点，服务和引导民营企业重点抓好以下内容：

1. 加强党的建设。引导民营企业加强党建工作，结合实际建立健全党组织与企业管理层共同学习、沟通协商和恳谈等工作机制。强化党员队伍建设管理，探索党组织和党员发挥作用有效途径，推动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管理等业务工作有效融合，发挥党组织政治引领、思想引领作用，将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制度优势转化为企业发展优势，努力实现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覆盖。

2. 优化产权结构。引导民营企业构建简明、清晰、可穿透的股权结构，严格区分企业法人资产、出资人个人及家庭财产，结合实际建立有效的股权激励机制，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实现产权结构和投资主体多元化，促进企业做大做强。

3. 完善治理结构。引导民营企业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公司制等组织形式，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组建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监事）、审计委员会、经理层，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鼓励家族企业创新管理模式和组织结构，根据实际采取合伙人制等组织形式，建立内控机制和职业经理人制度，重视接班人培养，加强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保障企业长期稳定发展。

4. 加强战略管理。引导民营企业科学制定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发展战略和规划，保持长期战略、中期规划与年度预算有效衔接，基于战略导向厘清主责主业，通过人员设置、技术更新、财务安排、管理变革等，推动技术、人才、资金等各类要素向主业集中，防止盲目多元化扩张、无序扩张，更好形成竞争优势。

5. 加强内部管理。引导民营企业建立健全质量、品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应急管理、财务管理等管理制度并持续优化，鼓励企业设立独立的内控法务机构，建立审计监督体系，规范劳动用工，健全绩效考核和收入分配制度，激发员工潜能，注重数字化赋能，提升管理效能。

6. 加强风险管理。引导民营企业提升风险意识，建立内部风险防控和风险预警机制，以重大风险、重大事件和重大决策、重要管理、业务流程、舆情应对等为重点，完善全流程、闭环化、扁平式的监测预警和防范处置机制，将风险防控要求嵌入经营管理各环节，促进企业安全健康发展。

7. 加强民主管理。引导民营企业逐步建立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发挥工会等群团组织作用，支持职工参与企业管理，积极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建立符合企业实际、具备可操作性的集体协商机制，扩大职工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增强员工归宿感、责任感和荣誉感。

8. 加强清廉合规建设。引导民营企业因企制宜加强廉洁风险防控，开展廉洁合规教育，营造诚信廉洁企业文化氛围。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完善内部反腐败制度，参与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将清廉理念、清廉制度、清廉规则、清廉文化融入

企业发展中，建设法治民企、清廉民企。

9. 加强创新激励。引导民营企业打造创新型企业组织形式，加大科技创新投入，重视科创人才培养，鼓励大型企业向中小微企业开放创新资源，健全与高校、科研院所、科研人员双向流动机制，健全创新导向的激励机制，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断提高企业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10. 履行社会责任。引导民营企业把社会责任理念融入企业经营发展全过程，依法经营、诚实守信，加强员工关怀和劳动者权益保障，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积极投身“万企兴万村”“百城千校万企”促就业、“民营企业进边疆”等行动，参与光彩事业和公益慈善事业，为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推动绿色转型发展、保障改善民生等多做贡献。

11. 培育优秀企业文化。引导民营企业将企业文化建设纳入企业发展战略，融入战略管理、生产经营、员工培训、考核评价等全过程，加强员工教育培养，推动中高层以上管理技术人员养成现代化思维理念，将诚实守信、以义取利、守正创新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理念运用于企业管理实践，弘扬徽商精神，传承徽商文化，厚植家国情怀，富而思源、富而思进，争做胸怀报国志、一心谋发展、守法善经营、先富促共富的典范。

四、工作举措

1. 深入学习研讨。各级工商联要将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重要论述、《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意见》、《工商

联执委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推进企业治理现代化指引》等政策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在机关干部、商会和企业人员中深入开展学习研究，通过创新成果评选、政协提案、社情民意信息等形式，理思路、谈想法、提建议，形成推动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工作合力。（责任部门：法律处、政研室、会员处、机关党委）

2. 广泛宣传引导。充分利用有关主流媒体，应用新技术新手段，做好政策解读、典型宣传等工作。在省工商联门户网站、公众号、工商导报等自有平台，开设“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学习专栏”，定期更新发布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重要论述和相关政策文件、法律法规等内容，逐步形成部门支持、企业主动、社会各界参与的浓厚氛围。（责任部门：宣教处、法律处）

3. 开展专题培训。重点围绕《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意见》《工商联执委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推进企业治理现代化指引》等内容，利用省工商联常执委会议、工商联大讲堂、“企业家学法”季度大讲堂等载体，分专题、分类别，对执委企业开展培训，不断提升执委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能力和水平。（责任部门：法律处、会员处、宣教处）

4. 强化互学互鉴。结合相关会议培训活动，组织民营企业到先进典型企业开展实地参观、经验介绍、互动交流等活动。重点学习先进典型企业在治理结构、风险管理、清廉合规建设等方面的经验做法，让企业在互学互鉴中共同提高。（责任部门：法律处、经济处）

5. 开展调查研究。开展工商联执委企业治理状况调研，

通过集体座谈、个别访谈、个案分析等形式，了解企业治理总体状况、存在的困难问题，以及对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需求建议，增强工作指导的针对性、有效性。对试点市工商联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及时了解掌握试点工作推进情况。（责任部门：政研室、法律处、经济处）

6. 选树先进典型。坚持“抓点示范、以点带面、整体推进”的总体思路，建立“典型案例库”。在省工商联（总商会）副主席、副会长企业中率先建成省级示范和标杆，打造一批可学习、可借鉴、可复制的研学交流阵地。常态化通过试点市工商联、基层商会、会员企业好中选优推荐上报，兼顾不同规模、行业、地区、领域，首批选择不少于 20 家现代企业制度建设规范、经营管理现代化水平高、经营业绩良好的民营企业入库，做到每个试点市至少有 2 家典型企业。定期向社会发布典型企业经验做法，形成示范效应。（责任部门：法律处、会员处）

7. 建立专家服务团。与司法行政部门加强协作，联合有关高校、咨询机构和经济、管理、法律等领域专家学者、律师、会计师等，发挥省律协企业合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组建“现代企业制度专家服务团”，为民营企业提供精准服务。根据企业实际需求，搞好分类指导，聚焦产权结构、组织结构、股东行为规范、内控制度、经营管理等方面，梳理问题清单，分层分类为企业 provide 业务指导、诊断咨询等服务，精准帮助企业解决实际问题。（责任部门：法律处、政研室）

8. 统筹一体推进。引导民营企业将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与我省正在开展的民营企业合规建设、清廉合规建设等工作有效结合，在工作中总体考虑、系统谋划和统筹推进落实。与省司法厅等部门联合制发加快推进全省法律服务企

业合规建设的有关文件，并分行业分领域编写合规指引。认真落实《全国工商联关于开展民营企业清廉合规建设的实施方案》要求，总结推广合肥市清廉民企建设工作经验做法，制定符合我省实际的民营企业清廉合规建设标准，形成覆盖不同规模类型的民营企业清廉合规建设典型事例。深化工商联与公检法司等部门的沟通联系机制，深化“万所联万会”机制作用，综合运用教育引导、制度预防、典型示范等多种形式，引导民营企业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加强廉洁风险防范、强化内控监督机制建设。（责任部门：法律处、机关党委、所属商会党委）

9. 推动政策激励。以学习宣传贯彻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法为契机，推动落实全国工商联协同组织、宣传、统战、社会工作、发展改革、工信、市场监管、金融、税务等部门制定的相关配套激励政策，调动企业主动参与的积极性。（责任部门：法律处、会员处、经济处、宣教处）

五、方法步骤

1. 宣传部署阶段(2025年7月中旬前)

省工商联制定下发《安徽省工商联推进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实施方案》，并做好相关宣传引导、营造氛围等工作。

试点市工商联参照省工商联的实施方案，提出符合地方实际的落实举措，做好宣传发动工作。

2. 逐步推进阶段(2025年7月中旬至12月中旬)

省工商联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开展专题培训、调查研究、典型案例库建设等工作。适时召开工作交流座谈会，交流工作经验，找出实施过程中的不足，进一步推动工作走深走实。

结合工作推进情况，适时赴试点市工商联开展工作情况调研，了解掌握工作推进情况。

试点市工商联根据各自提出的落实举措，持续做好宣传引导、典型案例推荐等推动落实工作，不断提高执委企业参与覆盖面。省工商联法律处注重收集省内外开展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供试点市工商联学习借鉴。

3. 总结提升阶段(2025年12月中旬至2026年2月底前)

试点市工商联于2026年1月底前向省工商联报送工作总结，总结工作开展情况、存在的困难问题和有关意见建议。省工商联全面深入总结和提炼各试点市好做法、好经验，探索更为有效的工作举措，逐步推动形成推进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工作长效机制。

4. 全面推开阶段(2026年3月初至长期)

省工商联在总结前期试点市工商联经验基础上，推动全省各市工商联全部开展推进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工作，争取各市工商联执委企业实现全覆盖，扩大县工商联执委企业覆盖面。

六、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工商联及所属商会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有关部署要求，将推进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主要领导亲自抓，完善工作体系，加强工作指导，保障工作质量。

2. 发挥企业主体作用。强化民营企业主体责任、自主意识，鼓励民营企业依据全国工商联发布的指引，对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情况开展自行评估并持续推进

优化。将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情况纳入有关政治安排、表彰奖励、政策激励、履职评价工作中，激发民营企业和企业家人主动参与工作的内生动力。注重发挥商会作用，指导商会结合会员企业实际和商会特色，探索商会参与推进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建设的方法路径和有效方式。

3. 坚持问题导向。结合调研了解企业自查情况，梳理本地区民营企业治理中存在的共性问题，针对重点企业会同企业方列出个性问题，工作中坚持针对问题、有的放矢，坚持突出重点、点面结合，既注重解决本地区企业治理上普遍的共性问题，又帮助企业解决个体突出问题，服务和支持企业在不断解决问题中提升持续竞争能力。同时，注重保护和激发企业活力，鼓励企业探索创新结合自身特色的企业治理管理方式，不搞一刀切。

4. 形成工作合力。主动向同级党委统战部请示报告，加强与发展改革、市场监管、国资、工信等政府部门和司法机关的沟通联系，深化和相关研究咨询机构、专业人员的协作。工商联机关内部各部门分工协作，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

抄送：省委统战部。

安徽省工商业联合会办公室

2025年7月2日印发
